

中国式现代化发展学科群：国家安全典型领域制度创新项目

2025 级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（学制 4 年）

一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培养具有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，具备国家安全典型领域的交叉学科基础理论，对涉及国家安全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有独特分析能力、能在高等院校和研究部门、党政机关、新闻媒体或企事业单位胜任有关国家安全理论、国家安全治理、国际安全、社会安全、公共安全、金融安全、边疆安全等方面教学、研究与实践工作的高层次人才。

二、主要研究方向

1. 国家安全理论
2. 国家安全治理
3. 国际安全
4. 城乡社会安全
5. 公共安全
6. 金融安全
7. 边疆安全

三、培养方式

培养方式以全日制计划内全脱产为主，另有少量计划内不脱产。

四、学制及修业年限

本项目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学制为 4 年，最长修业年限为基本修业年限延长 2 年。

五、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

类别	课程编码	课程名称	总学时	学分	授课学期	授课方式	开课单位代码
必修课	90011101	第一外国语（英语）		2	2	讲授	100
	90011204	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（文科）		2	1	讲授	100
	11511002	研究生学术规范与学术论文写作指导	17	1	1	讲授	115
	11511004	研究设计与定性方法	34	2	1	讲授、讨论	115
	11511005	社会科学定量研究方法	51	3	2	讲授、讨论	115
	11511104	习近平总体国家安全观研究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15
	07811007	国家安全研究前沿	32	2	2	讲授、讨论	078

选修课	90052002		创新思维与创业实验	16	1	1、2	在线课程	900
	国家安全理论、治理与公共安全	11511202	中外政治制度理论前沿问题研究	34	2	1	讲授、讨论	115
		11512101	中国政府与政治研究	34	2	1	讲授、讨论	115
		11512364	公共冲突管理研究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15
		11512115	马克思主义政治思想研究	34	2	1、2	讲授、讨论	115
		11512116	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经典著作选读	34	2	1、2	讲授、讨论	115
		11512117	马克思主义农民问题著作选读	34	2	1、2	讲授、讨论	115
		13112362	大数据分析方法	54	3	4	讲授、讨论	131
		03222717	网络与系统安全	34	2	2	讲授	032
		03222704	人工智能原理	34	2	2	讲授	032
		11522012	危机中的政府行为研究	34	2	1、2	讲授、讨论	115
	城乡社会安全与金融安全	13111059	产业经济前沿专题	54	3	4	讲授	131
		11511902	城市管理前沿问题研究	34	2	1	讲授、讨论	115
		11512365	公共财政研究	34	2	1、2	讲授、讨论	115
		11512374	数字政府与数据治理专题	34	2	1、2	讲授、讨论	115
		11512108	中国农村政治研究	34	2	1、2	讲授、讨论	115
		13111058	信息经济学与机制设计	54	3	3	讲授	131
		13112324	数字经济、创新与产业动态	36	2	3	讲授	131
		13112361	机器学习在经济学中的应用	54	2	2	讲授、讨论	131
		13012035	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专题	48	2	2	讲授	130
		13022042	金融史	32	2	2	讲授	130
	国际与边疆安全	11511001	专业英语	34	1	1	讲授	115
		11522213	国际冲突管理	34	2	1、2	讲授、讨论	115
		11522152	国际安全	34	2	1、2	讲授、讨论	115
		13111114	高级区域经济学	54	3	2	讲授、讨论	131
		13112331	中国经济前沿问题研究Ⅱ	54	2	4	讲授	131
		07812008	中华民族共同体学	36	2	2	讲授、讨论	078
		11512112	第三世界政治发展专题研究	34	2	1、2	讲授、讨论	115
补修课		11521051	政治学理论研究（主导师招生专业为政治学）		不计学分			115
		11521011	公共管理研究（主导师招生专业为公共管理）		学分			115
毕业学分要求								
总学分		校公共必修课	专业必修课	专业选修课	培养方案外课程			
≥16		4	10	≥2	无			

六、培养环节

1. 资格考试（必修）

由五人及以上研究生导师组成考核小组，通过文献综述加答辩的形式对其进行资格审核，考核通过后继续攻读博士学位。具体要求遵守研究生院和项目组、学科群的规定。

2. 开题报告（必修）

博士生在完成规定的课程学分并通过资格审核后，在导师组的指导下确定学位论文选题；组织开题报告会，审核博士学位论文选题及研究内容和方法，以确保选题意义和创新性。具体要求遵守学院和研究生院的规定。

3. 中期考核（必修）

博士生开题报告完成 6 个月后举行中期考核，主要内容为博士毕业论文进展情况汇报和答辩。具体要求遵守研究生院和项目组、学科群的规定。

4. 预答辩

博士毕业论文完成后，至少在送外审前一个月举行预答辩。具体要求遵守研究生院和项目组、学科群的规定。

七、毕业标准及申请学位成果要求

1. 毕业标准

博士生修满学分，完成资格考试、开题报告、中期考核、预答辩、论文答辩等，符合毕业条件，准予毕业。参照《南开大学研究生学则》（南发字〔2024〕72 号）。

2. 申请学位成果要求

参照《南开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学位成果要求指导意见》（南发字〔2023〕171 号），具体以项目组、学科群要求为准。

八、学位论文

1. 论文基本要求

博士通过开题报告至申请学位论文答辩的时间不少于 1 年；完成学位论文要求 10 万字以上，格式参照《南开大学学位论文写作规范》。

2. 论文评阅

博士论文评阅实行匿名评审制度，参照《南开大学博士学位论文及实践成果评审工作实施办法》（南研字〔2025〕1 号），并应有多学科评阅专家。

3. 论文答辩

参照《南开大学研究生答辩工作管理规定》（南研字〔2025〕3号），并应有多学科答辩委员。